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睿数据”）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10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2-049）《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56）。近日，公司收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发来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变更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签字会计师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发来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变更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签字会计师的函》，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指派权计伟先生作为项目合伙人、董云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志勇先生作为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立信内部工作调整及权计伟先生已为博睿数据连续服务并签字五年，为按时完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更好地配合公司 2022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安排，变更指派张金华女士担任项目合伙人、董云女士担任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志勇先生担任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二、变更后签字会计师情况介绍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张金华	2007 年 1 月	2007 年 1 月	2011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签字注册会计师	董云	2022 年 12 月	2011 年 10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 月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志勇	2000 年 5 月	2003 年 4 月	2012 年 12 月	2022 年 11 月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张金华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 年度-2022 年度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 年度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 年度-2022 年度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 年度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 年度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1 年度-2022 年度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1 年度-2022 年度	浙江爱力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1 年度-2022 年度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1 年度-2022 年度	成远矿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 年度-2022 年度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19 年度-2020 年度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 年度-2021 年度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 年度-2020 年度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 年度-2020 年度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 年度-2020 年度	北京实力电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 年度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 年度	深圳电通纬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 年度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 年度	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 年度	福建瑞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2021 年度	河北神玥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董云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无	无	无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王志勇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 年度-2020 年度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 年度-2021 年度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 年度-2021 年度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 年度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 年度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最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无不良诚信记录。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变更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度签字会计师的函》

特此公告。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